

##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提名委员会召集人邱慈云主持，会议应出席委员3人，实际出席委员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全体与会委员就下述议案进行了审议，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俞纪明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俞纪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俞纪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与规则，其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业务能力符合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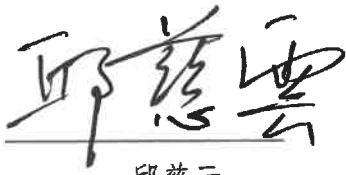
综上，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俞纪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俞纪明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俞纪明先生的薪酬按独立董事的现有薪酬标准执行，自股东大会批准起薪。

表决情况：3票同意，占全体委员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签名:



---

邱慈云

---

李柏龄

---

陈斐利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签名:

---

邱慈云



---

李柏龄

---


陈斐利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签名：

\_\_\_\_\_  
邱慈云

\_\_\_\_\_  
李柏龄

  
\_\_\_\_\_  
陈斐利